

证券代码：605018

证券简称：长华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2-067

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
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5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公司将披露董事会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（2022年10月27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持股比例公告如下：

一、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王长土	226,800,000	48.10
2	王庆	97,200,000	20.61
3	宁波长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36,000,000	7.64
4	宁波久尔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5,000,000	3.18
5	杭州瀚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3,340,149	0.71
6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2,406,271	0.51

7	周容	2,368,421	0.50
8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华夏磐锐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2,215,406	0.47
9	华夏基金—邮储银行—华夏基金秋实混合策略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1,865,621	0.40
10	宁波宏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—宏阳专项基金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1,704,158	0.36
11	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宁聚开阳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1,704,158	0.36

二、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1	杭州瀚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3,340,149	0.71
2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2,406,271	0.51
3	周容	2,368,421	0.50
4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华夏磐锐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2,215,406	0.47
5	华夏基金—邮储银行—华夏基金秋实混合策略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1,865,621	0.40
6	宁波宏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—宏阳专项基金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1,704,158	0.36
7	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宁聚开阳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1,704,158	0.36
8	UBS AG	1,418,642	0.30
9	财通基金—邮储银行—财通基金—玉泉渤海人寿1号资产管理计划	1,319,700	0.28
10	诺德基金—福州翰高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—诺德基金浦江37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	1,090,662	0.23

特此公告。

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31日